

新书馆

《北方厨房》：从舌尖出发的“寻根”之旅



作家蒋韵

郭剑卿

每次面对蒋韵的新作，如同面对一个即将打开包装的礼物抱有期待。你会发现，她的作品有很强的代入感，因为她擅长营造一种氛围，让你不由自主进入她的写作情境当中。

“从哪说起”，是一个作家每次提笔都会面临的难题。某种意义上，好的开头是成功的一半。在《北方厨房：一个家庭的烹饪史》（上海文艺出版社2021年8月版）中，蒋韵开篇设置了一个场景，就像一个蒙太奇镜头，将时空拉回到200年前的法兰西，引出美食家萨瓦兰的一句话：“告诉我你吃什么样的食物，我就知道你是什么样的人。”这个开场白，对蒋韵而言非同寻常，这是一个激活灵感的写作“契机”，如一束光，照亮悄然沉寂的过往，领她与过去的自己相见，与家族历史相见，与生命中的故人相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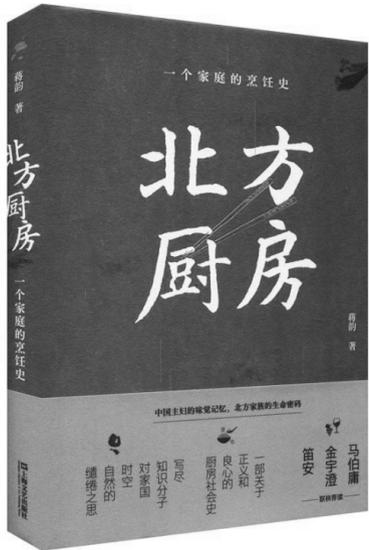
这是一次美食铺路搭桥的灵魂邂逅，于是，想象萨瓦兰还在，“我写，你看。”“亲爱的萨瓦兰先生，请您煮一壶浓郁的咖啡，我开始了。”这个颇有仪式感的文学表达，令人陡生好奇，那是怎样的一场旅行？除了写一个家族的菜谱小史，蒋韵还想表达什么？这个别出心裁的开篇，虚拟了一个穿越式的对话情境，由“我”（蒋韵）如实写出自己吃过的东西，请“他”（萨瓦兰）告诉“我是什么样的人？”这里植入一个潜在的命题：一场循着味蕾从舌尖出发的自我求证之旅。走出虚构，返回“民以食为天”的“食”，到一日三餐的舌尖上寻根。

串起生命中遇见的那些有趣灵魂

关于写吃，作家们各有各的文学经验。鲁迅在《朝花夕拾》小引里写到，自己曾经屡屡忆起儿时故乡所吃的蔬果，味道“极其鲜美可口”。“后来，我在久别之后尝到了，也不过如此；惟独在记忆上，还有旧来的意味存留。他们也许要哄骗我一生，使我时时反顾。”温情的回味背后，鲁迅不忘“戳穿”那是故乡蛊惑他的“诱饵”。萧红的《商市街》则把饥饿写到力透纸背呼之欲出。在极度饥饿之下生发的幻想竟然是列巴圈可不可以偷吃？桌子能不能吃？汪曾祺关于20世纪40年代西南联大时期的云

《北方厨房：一个家庭的烹饪史》是作家蒋韵的非虚构新作。本书以奶奶、母亲、“我”三代女性的主厨食谱为经，以开封、太原、香港等城市空间的辗转为纬，串起了一个北方的行医世家——孔氏家族长达七十年的风风雨雨。本文作者认为，这部作品不仅限于一个家族的烹饪小史，蒋韵从打捞“吃什么”出发，认知和体恤自己的生养之地，沿途亲历的人和事都成为自我求证的历史证言。

编者按



蒋韵所呈现的不仅仅是食材，没有她个人色彩的记忆附着其上，也许不过是平淡无奇的一顿饭而已。记忆的“碎片”经过美食的“组织”“编排”“叙述”，往事与故人重又聚集起来，像一串闪光的珠链，映照出自我与历史的面容，从而有了新的味道。蒋韵让我们记住美味的同时记住了那些有着生活智慧、灵魂散发香气的人物——奶奶、母亲、邻居、朋友、同道、闺蜜乃至保姆阿姨。流动的厨房餐桌，围绕它的人而升华为美的味道。从食物的营养美味汲取其中更深邃的精神滋养，辐射到聚拢在餐桌周围的家人、邻居、朋友身上，萃取真挚的性灵温暖，蒋韵无疑写出一种人生体验或者说艺术经验。经由“滋味的巅峰”描绘出美食的“善”，与此同时，精神的“善”也达成一致，彼此辉映。

一位作家的寻根之旅

这部非虚构作品的意义在我看来绝不仅仅限于一个家族的烹饪小史或简史。那些来自厨房的鲜活经验，也成为解答个人成长奥秘的钥匙。滋养美好人性的温床。设若不是蒋韵晒出这份“主食”，我们或许并不能充分了解她的体质、精神和情绪。蒋韵是一个出生于1950年代北方城市的女孩，从曾经的古都故乡开封走出，身后是以奶奶为首的孔氏家族庞大渐趋消瘦的背影，来到内陆省城异乡太原，生活在知识分子父母身边，经历了共和国三年困难，“文革”十年的动荡，恢复高考的校园，80年代的文学理想与探索，90年代的写作成熟，乃至新世纪的笔耕不辍，她一腔至诚向我们展示一个作家的“胃口”是怎样养成的。

家人爱的滋养，时代社会当中美好人性的汲取，这是一种袒露也是一份感恩。如今年过花甲，蒋韵如同站在秋天的沃野，我的耳畔响起《垄上行》的旋律，眼前浮现米勒《拾穗者》的画面，敞亮的灵魂有了明灯和力量，经由这样的书写，蒋韵完成了那个自我求证的隐形命题，回答了向萨瓦兰发出的穿越之问。

正如学者李长江所言：“就像庄稼的生长需要充足的养分，一个人的人生——无论其身份地位民族种族——不仅需要阅历和远方，也需要根植大地的底气与安然。”此番自我寻根与确认，让蒋韵的文学生命平添一份丰沛健硕，据她自己讲，近几年的写作速度比年轻时还要快。这样的创作状态对一个作家而言是可遇不可求的幸运。经由自我寻找自我认同，走向对时代的记录观照，结语部分对那个设问给出的答案已经不言而喻：关于食草动物食肉动物的思考，延及当下人类面临的生存环境，抵达广大的人类关怀。从这个意义上，把《北方厨房》当作一部食物启示录来读，也未尝不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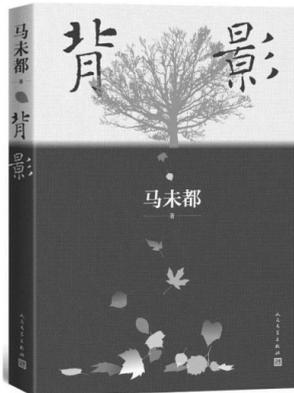
（作者为山西大同大学文学院院长教授）

悦读

《背影》

马未都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年6月版

本书是马未都为故去亲友所作，书中人物身份各异、亲疏有别，都在作者心中留下深刻的印象。二十五个人，二十五篇文章，马未都回忆与友人“遇见”的时光，记录他们真挚的性灵。从文学编辑到收藏大家的过程中，他与各种人物结缘，其中不乏精彩的故事，也成为他人生的重要部分。本书映照了一段特定时期的历史，为时代画像，透过他从事收藏四十余年的经历，折射改革开放初期至今的文化热、收藏热，在历史的河流中，见证时代与人风云际会的珍贵片段。



马未都



《转折时代的汉语文学》

赵稀方 / 霍艳 主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2021年8月版

本书聚焦20世纪四五十年代的汉语文学，试图打破现代、当代和华文文学之间的界限，跨越中国大陆、台湾、香港以及东南亚等区域边界，探讨这一时期文学与历史的复杂关系，理清转折发生的线索，思考其深远意义及对当下汉语文学发展的影响。本书以四个主题展开讨论：转折时代的汉语文学、左翼运动及其文学实践、知识分子的道路选择、不同地区的文学生产与文化运动。作者均为该领域的一流学者，其中不乏年轻一代的学者，代表了近年来现代文学领域研究的高水平和新思路。

《奶爸抗郁记》

[英]马克·威廉姆斯 著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2020年12月版

本书讲述了一位父亲在妻子生育后患上产后抑郁症的故事。主人公马克·威廉姆斯的妻子在分娩期间发生意外，临时进行剖宫产手术，此后患上了产后抑郁症，而经历了漫长的担忧和恐惧过程的他同样患上了产后抑郁症，并最终接受了专业治疗。主人公在历经过一次次痛苦后意识到，男性患上产后抑郁症并不是个例。他开始组建男性帮助小组，帮助患有产后抑郁症的父亲们。通过媒体的宣传，全英国范围内的父亲对产后抑郁的认知得到觉醒，主人公创建了“爸爸的援手”组织，并受邀参加英国广播公司（BBC）的采访。



（言浅 整理）

小小蚂蚁，看似卑微，实则大有文章。蚂蚁不仅不知不觉间参与塑造了人类的生存环境，还以其社会性特征引起人类的无穷思考，间接参与了人类知识的生产和更新。在人类思想史上，蚂蚁散布了很多章节，但是这些零星的火花并没有激起广泛的智识兴趣，也缺少系统性的梳理、争论。《蚂蚁社会：一段引人入胜的历史》一书探索了“人像蚂蚁”这一类的历史。

孙伟

在感到人生无望的时候，有些人可能会感叹“命如蝼蚁”。小小蚂蚁，确实太过微不足道，随时可能命丧稍大一些生物之手。但鲜为人知的是，蚂蚁是世界上数量最多、分布最广的生物，从热带到温带再到寒带，从森林到草原再到荒野，都有它们移动的大量身影，其生命力之顽强不得不让人惊叹。

不止如此，蚂蚁还不知不觉间渗透了我们的思考和日常生活。寓言（最著名的莫过于《伊索寓言》）、小说（爱德华·威尔逊的《蚁丘》、库尔德·拉斯维茨的《蚂蚁日记》等）、电影（《第四阶段》）中，都试图用蚂蚁说明某些道理或传达某些观点，并赋予蚂蚁以勤劳、智慧、遵守等级森严等特征，以致模糊了昆虫学和社会学的界限。

毫不夸张地说，在人类思想史上，蚂蚁散布了很多章节，但是这些零星的火花并没有激起广泛的智识兴趣，因而缺少系统性的梳理、争论。然而，自德国锡根大学现代德国文学研究主席、教授尼尔斯·韦贝尔的《蚂蚁社会：一段引人入胜的历史》（广东人民出版社2021年7月版）之后，学术界恐怕再也不能无视或轻视蚂蚁的重要地位——如果说果蝇、小鼠等生物是遗传学的“模式生物”，那么，蚂蚁更多称得上是社会学的“模式生物”，只不过蚂蚁涉及更多的是抽象的思想试验。

借蚂蚁思考人类社会

早在西方古典时期，亚里士多德就将社区（小至蚁穴、蜂巢，大到城邦）的构成与蚂蚁联系起来。如果说亚里士多德是在归类的话，那么埃及亚努斯、老普林尼等作者则是直接将蚁穴描述为城市，仿佛这些昆虫就是人类，拥有人的无穷智慧和创造力，同时还避免了人身上的懒惰、贪图享乐等恶习，足以成为人类的老师。这为此后的思想家们借蚂蚁思考、批评人类社会提供了范例和理由。

当然，蚂蚁远非人类借以思考自身社会的唯一“工具”，蜜蜂和白蚁也经常被提及。然后从重要性和频率来说，蚂蚁都毫无疑问占据主导地位。此外，蜜蜂时常作为蚂蚁的对照物出现。在1714年的《蜜蜂的寓言》中，伯纳德·德·曼德维尔提出了著名的断言：“私人的恶德，公众的利益。”充当其模式生物的就是蜜蜂——特别是懒惰的蜜蜂。不过，曼德维尔没有借此提醒懒汉，反而是为恶习辩护，这种反直觉、反常识的做法让人耳目一新。

到了18和19世纪，随着自然科学的快速发展，特别是博物学、昆虫学的发展，人类对蚂蚁的认识逐渐增多和加深，“蚂蚁社会”的概念慢慢确立。只不过，对蚂蚁的认识往往掺杂了对人类社会的思考，特别是政治制度。于是乎，蚂蚁社会成了共和制的同义词（“蚂蚁就像第三等级一样勤劳”），蜜蜂社会等同于君主制（福楼拜在《布瓦尔与佩居榭》中有位乡绅说，“蜜蜂证明了君主制”）。用自然现象来证明人类制度的正当性，这是当时的一大“发明”。

可见从一开始，对蚂蚁这类社会性昆虫的研究，就不纯粹是价值中立的科学研究，而是借此思考人类社会。与蚂蚁相似，人类也是社会性生物，由单个的人组成各式各样的组织、社团、群体、部落，乃至国家。因此，人类世界存在的个体主义与集体主义之争，也存在于学术界对蚂蚁社会的研究中。研究者通常认为，蚂蚁只有生物学本能，而无任何类似于人的理智可言，何况，单只蚂蚁再怎么“智慧”，与人类相比恐怕还是小巫见大巫。那么问题来了，为何蚁群能够建造蚁穴，而且分工明确，使整个群体得以高效有序运转？

被轻视的蚂蚁的智慧

霍布斯等契约派理论家倾向于认为，单个的人努力“克服有危害性的、反社会的利己主义”，交出一部分主权，缔结契约从而形成社会。但越来越多学者否定这种循环论证，转而以“超有机体”“超个体”“超生物体”等概念取而代之，卡尔·施密特是这方面的先驱。这些学者秉持的理念是，“无智能的代理人在特定条件下组成了智慧的集体”。因此，关注点不再是具体的代理人——他们的理智和道德品性皆与之无关，而是在怎样的条件下，以怎样的方式组成了智慧的集体。

领导或精英的作用在蚁穴中并不存在，因为在蚁穴中，并非由统治者具体决定国家的组织形式，而是——没有特定的个体，蚁穴的秩序是“没有首脑与核心的秩序”。蚂蚁社会更像“分散智能与行动者自组织的网络”，在其中，“命令与控制不是以等级制，而是以代表制和分散式运行的”，简而言之，蚂蚁社会是一个“自我管理、自我调节之行动者的网络”——这种观点让施密特等精英主义者感到恐惧，但着实富有生命力。

以理查德·道金斯为代表的生物学家，则从进化论的观点看待这一现象。道金斯认为，蚂蚁社会的集体智慧的存在，究其根本还是“自私的基因”在起作用。基因为促进自身的繁殖，在进化中对蚂蚁社会的各种组织的可能进行了筛选。然而，自私的基因在个体和亲属层面的作用原理，果真能够运用于集体吗？剔除个体因素的功能主义研究和意大利统计学家帕累托的“均衡理论”，才真正颇有说服力地阐释了蚂蚁社会组织的奥秘。

小小蚂蚁，看似卑微，实则大有文章。蚂蚁不仅不知不觉间参与塑造了人类的生存环境，还以其社会性特征引起人类的无穷思考，间接参与了人类知识的生产和更新，从政治理论到社会构建，从文学想象到影像制造，几乎无所不包。换一种角度，从浩瀚宇宙的角度来看，人类又何尝不是蚂蚁呢？我们引以为傲的智慧，殊不知，在更智慧的生命那里可能与生物性本能无异。然而，思考和反思本身的价值永远不会丧失。

《蚂蚁社会》：蚂蚁「爬过」的人类思想史

